

安徽盛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盛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10年7月10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10年7月20日在安徽省桐城市本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开晓胜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公司将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截止到2010年6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为1.0658亿元，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中审国际鉴字【2010】01020143号《关于安徽盛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为1.0658亿元。其中：年产6万米带式输送机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4,489万元，年产40台（套）干法脱硫除尘一体化尾气净化处理设备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6,169万元。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随着公司业务不断成长，公司流动资金需求不断扩大。公司拟从“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募集资金33,582.0182万元中，用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本次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

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公司利用该项目暂时闲置的资金 5,000 万元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每年可为公司减少利息负担约 160.5 万元。从而解决公司暂时的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公司市场拓展速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成本，提升公司经营效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安徽盛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 年 7 月 20 日